

证券代码：002685

证券简称：华东重机

公告编号：2024-023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各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各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拟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包括但不限于融资租赁公司）申请合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该额度已包括此前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授信额度）。综合授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项目贷款、流动资金借款、信用证、开立银行承兑汇票、押汇、保函等综合授信业务（具体业务品种以相关银行等金融机构审批为准）。上述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以各金融机构与公司及子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具体的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情况来确定。此次申请授信期限为本议案经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授信额度在有效期限内可循环使用。

为保证公司授信业务的办理效率，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过半数董事在申请授信期限内，在不超过前述授信额度范围内，依据公司需要或与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的协商结果，联合签署具体融资业务的决议文件，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代表公司或子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与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融资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并办理相关手续，前述授权有效期与上述额度有效期一致。

本次综合授信额度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7 日